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,会议通知以口头形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远刚先生召集并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董事会同意选举曹远刚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,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和召集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原监事会的职权由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,确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仍由章贵桥先生(独立董事)、孙建辉先生(独立董事)、贺琦先生三人组成,其中仍由章贵桥先生担任主任委员(召集人)。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